

蔡甸区司法局 2020 年度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结果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执行率情况

年初项目经费预算金额 1,029.76 万元，全年实际执行数 1,029.76 万元，执行率 100%。

（二）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 2020 年度设立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以及满意度指标均顺利完成。

（三）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 2020 年度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0 年度疫情防控专项包括方舱医院后勤保障及物资供应、疫情防控工作经费、江汉假日隔离点工作专班住宿费及 7 天优品酒店隔离点征用酒店相关费用等方面事项。年初项目经费预算金额 1,029.76 万元，全年实际执行数 1,029.76 万元，执行率 100%。具体如下：

项目	收入来源单位	收入金额	支出内容	支出金额
1	区财政局	8,714,880.00	方舱医院餐食支出	8,714,880.00
2	区财政局	1,482,694.00	隔离点费用	1,482,694.00
3	区财政局	100,000.00	疫情防控经费	100,000.00
小计		10,297,574.00		10,297,574.00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指标一：监督管理袁家台方舱医院开放期间餐食工作

实际完成情况： 监督管理袁家台方舱医院 2020 年 2 月 23 日起到 2020 年 5 月 12 日（休舱）共计 80 天餐食工作。

指标二：保障江汉假日隔离点疫情防控工作

实际完成情况：2020 年 2 月 8 日，进入江汉假日隔离点（后作为康复观察点），负责组织管理江汉假日隔离点的防疫工作，包括江汉假日隔离点前期改造、接收发热人员和康复观察人员，与其他部门合作，安排安保后勤、人员防护、生活保障、房间消杀、垃圾清运、水电维修、衣食住行、就医、复查、转诊、核酸检测等工作。

指标三：下沉社区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实际完成情况：疫情期间单位组成工作专班轮班下沉到桐湖香妃湖社区、香炉山社区、香城社区和蔡甸街工农社区开展防控疫情工作。

（2）质量指标

指标一：各项工作完成情况良好。

实际完成情况：各项疫情防控工作按照规定的程序及要求实施完成，完成质量良好。

（3）时效指标

指标一：工作完成及时率

实际完成情况：各项工作均在年度内完成，各项工作完成较为及时。

指标二：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

实际完成情况：实际各项目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拨付，较为及时。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

指标一：疫情防控工作效果显著

实际完成情况：达成预期指标。

疫情防控工作是以最大程度确保广大群众生命健康为工作目标。疫情防控阻击战打响以来，我局迅速进入战时机制，第一时间组建局疫情防控指挥部，先后成立江汉假日酒店隔离点（康复驿站）、工农社区“红色工作队”、国防园集中安置点临时党支部，组织全局党员干部顽强奋战。18名在职机关党员组成6支突击队深入迅速轮班下沉到桐湖香妃湖、香炉山和香城社区3个社区开展疫情排查。在接到区指挥部下沉工农社区的任务后，我局全员上阵，包括局领导、行政干部、社工、调解员、工勤人员近80余人都在战疫一线，先后开展多次拉网式排查，对实际入住的5050户家庭开展体温排查，落实一日双测，确保“不漏一户、不漏一人”。强化政治担当，高标准服务袁家台方舱医院物资保障工作，按2000张床位标准一次性落实到位，确保方舱医院在最短时间内具备收治条件。持续加强方舱医院生活保障，精心安排伙食，接续满足日常用品供给，确保后勤保障不断线、不掉档。

（2）可持续影响

指标一：加强常态化防疫不放松

实际完成情况：达成预期指标。

武汉自4月8日开始解封，但社区防控仍未放松，形成常态化机制，我局下沉社区的工作人员仍坚守岗位，严格执行“四必”措施，即身份必问、信息必录、体温必测、口罩必戴，且积极协助社区开展全员核酸检测工作。在疫情防控期间，我局全体干部职工不畏风险、不计得失、坚守岗位、冲锋在前、英勇奋战，实现了全系统疫情“零感染”、情况“零报告”、舆情“零炒作”的阶段性的目标，也涌现了很多先进事迹。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较高

实际完成情况：方舱医院、隔离点及对口社区工作人员及群众对我局疫情防控工作的满意度较高。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本项目顺利完成年初绩效目标，通过项目实施，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无。

附件：项目自评表

蔡甸区司法局 2020 年度疫情防控专项自评表

单位名称：蔡甸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1 年 3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专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司法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1,029.76	1,029.76	100%
			合计	1,029.76	1,029.76	100%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管理袁家台方舱医院 餐食工作时间	开放期间	80 天	
			保障隔离点疫情防控工作 数量	1 个	1 个	
			下沉社区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数量	4 个	4 个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情况	良好	达成预期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疫情防控工作效果	效果较好	达成预期指标	
		可持续 影响指标	常态化防疫机制	基本建立	达成预期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 的满意程度。	整体满意度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